证券代码：600623 900909 股票简称：华谊集团 华谊B股 编号：2024-040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谊集团”）于2024年9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和《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其获授但尚未解锁的311,300股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11名激励对象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正常退休或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并结合公司及个人层面考核情况等原因，其获授但尚未解锁的419,186股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此外，因公司及个人层面考核情况等原因，公司应回购注销261名激励对象共计3,247,331股限制性股票。综上，公司决定对278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977,817股进行回购注销，占注销前公司股份总数的0.1866%。

公司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即3.85元/股，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进行了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的权益分派，共计派息每股0.8元。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相应调整为3.05元/股。

一、激励计划的主要批准与实施

1、2020年11月24日，华谊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与＜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肯定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4日，华谊集团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制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与＜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

3、2020年12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沪国资委分配【2020】405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

4、2020年11月26日至2020年12月5日期间对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除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不再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外，公司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5、2020年12月10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及《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6、2020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与＜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17日披露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7、2020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8、2024年7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并调整对标企业的议案》。

9、2024年7月2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并调整对标企业的议案》。

10、2024年9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及回购数量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其获授但尚未解锁的311,300股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11名激励对象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正常退休或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并结合公司及个人层面考核情况等原因，其获授但尚未解锁的419,186股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此外，因公司及个人层面考核情况等原因，公司应回购注销261名激励对象共计3,247,331股限制性股票。

综上，公司应回购并注销前述合计3,977,817股限制性股票。

（二）回购价格调整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项，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派息：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调整后的P仍需大于1。

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进行了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的权益分派，共计派息每股0.8元，因此公司应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三）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限售流通股	26,152,835	-3,977,817	22,175,018
无限售流通股	2,105,296,763	0	2,105,296,763
总计	2,131,449,598	-3,977,817	2,127,471,781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A股限制性股票事项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按规定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3,977,817股A股限制性股票。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进行了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的权益分派，共计派息每股0.8元，因此公司应根据《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对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此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及本次回购价格调整相关事项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及本次回购价格调整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要求。

特此公告。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23 900909 股票简称：华谊集团 华谊B股 编号：2024-039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72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870,556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23%。

2、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2021年1月28日，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于2024年1月29日届满。

3、本次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在相关部门办理完解除限售手续后、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另行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谊集团”）于2024年9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根据《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和《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经核查后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具体情况如下：

一、激励计划的主要批准与实施

1、2020年11月24日，华谊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与＜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肯定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1月24日，华谊集团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制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与＜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

3、2020年12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沪国资委分配【2020】405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

4、2020年11月26日至2020年12月5日期间对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除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不再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外，公司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5、2020年12月10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及《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6、2020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与＜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17日披露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7、2020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8、2024年7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并调整对标企业的议案》。

9、2024年7月2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并调整对标企业的议案》。

10、2024年9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及回购数量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其获授但尚未解锁的311,300股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11名激励对象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正常退休或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并结合公司及个人层面考核情况等原因，其获授但尚未解锁的419,186股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此外，因公司及个人层面考核情况等原因，公司应回购注销261名激励对象共计3,247,331股限制性股票。

综上，公司应回购并注销前述合计3,977,817股限制性股票。

（二）回购价格调整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项，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派息：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调整后的P仍需大于1。

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进行了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的权益分派，共计派息每股0.8元，因此公司应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三）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限售流通股	26,152,835	-3,977,817	22,175,018
无限售流通股	2,105,296,763	0	2,105,296,763
总计	2,131,449,598	-3,977,817	2,127,471,781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A股限制性股票事项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按规定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3,977,817股A股限制性股票。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进行了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的权益分派，共计派息每股0.8元，因此公司应根据《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对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此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及本次回购价格调整相关事项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及本次回购价格调整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要求。

特此公告。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23 900909 股票简称：华谊集团 华谊B股 编号：2024-038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回购并注销A股限制性股票合计3,977,817股，因此公司股本总数将减少至2,127,471,781股，相应公司的注册资本将变更为2,127,471,781元。鉴于前述回购注销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一、章程第六条原为：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31,449,598元。

现修改为：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27,471,781元。

二、章程第二十条原为：公司股份总数为2,131,449,598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131,449,598股。

现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2,127,471,78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127,471,781股。

授权董事会秘书代表公司负责处理因上述修订所需的各项有关申请、报批、登记及备案等相关手续（包括依据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文字性修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23 900909 股票简称：华谊集团 华谊B股 编号：2024-037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9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全票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公告》（临时公告编号：2024-03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临时公告编号：2024-040）。

特此公告。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23 900909 股票简称：华谊集团 华谊B股 编号：2024-036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9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审议、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

根据《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和《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于2024年1月29日届满。董事会经核查后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将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272名激励对象办理A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4,870,556股。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公告》（临时公告编号：2024-039）。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修订稿）》和《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其获授但尚未解锁的311,300股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11名激励对象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正常退休或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等原因，其获授但尚未解锁的419,186股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此外，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情况，公司应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3,247,331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回购并注销前述合计3,977,817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按规定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3,977,817股A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进行了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的权益分派，共计派息每股0.8元，因此公司应根据《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对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临时公告编号：2024-040）。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时公告编号：2024-038）。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226 证券简称：华电重工 公告编号：临2024-042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9月9日收到白建明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因工作变动原因，白建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白建明先生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白建明先生的辞职申请自公司董事会收到之日起生效。

白建明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勇于担当、无私奉献，公司及董事会对白建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4-52
债券代码：115080 债券简称：23发展Y1
债券代码：115298 债券简称：23发展Y3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保证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24五矿发展SCP001，债券代码：012480985）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三）债券简称：24五矿发展SCP001

（四）债券代码：012480985

（五）发行总额：5亿元

（六）债券期限：180天

（七）本计息期债券利率：2.45%

（八）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九）兑付日：2024年9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划付路径变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划付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蔡睿

联系方式：010-68494340

（二）主承销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强

联系方式：0574-87002735

（三）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

联系方式：021-23198708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606 证券简称：长城军工 公告编号：2024-040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上市公司2024年中期集体投资者交流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集体投资者交流会以“传递‘新’声‘质’驭未来”为主题，旨在通过全面、准确的业绩展示与沟通，向投资者清晰传达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增进公司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推动上市公司内强质地、外塑形象，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根据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兵器装备”）统一安排，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与其实控人控股的其他6家上市公司共同参加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所属部分上市公司2024年中期集体投资者交流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和直播视频转播

二、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交流会的人员有：公司副董事长高申保先生，董事周鸿彦先生，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兆忠先生，董事、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蔡芸女士。具体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邮件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本次交流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复。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00-17: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观看本次业绩说明会视频直播。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51-62187330

邮箱：ahccjg@ahccjg.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113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化谷红制药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
主要成份	盐酸法舒地尔
剂型	注射剂
规格	2ml:30mg（按$C_7H_{17}N_3O_2S \cdot HCl$计）
申请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4类
处方药/非处方药	处方药
上市许可持有人	名称：通化谷红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梅河口市建国路5099号
生产企业	名称：通化谷红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梅河口市北环东路1666号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44805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至2029年09月02日
证书编号	2024S02110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品其他情况

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适用于改善及预防蛛网膜下腔出血术后的脑血管痉挛及随之引起的脑缺血症状。

根据米内网数据，中国（城市公立，县级公立，城市社区，乡镇卫生）样本医院年度销售趋势显示，2021年至2023年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年度销售额依次为11,252万元、1,681万元和1,751万元；中国城市实体药店年度销售趋势显示，2021年至2023年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年度销售额依次为4万元、9万元和9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上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814.49万元。

三、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本次获得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的《药品注册证书》有利于公司优化产品结构，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后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后续公司将依据要求积极展开相关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112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左乙拉西坦缓释片	
主要成份	左乙拉西坦	
剂型	片剂	
规格	0.5g	0.75g
申请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3类	
处方药/非处方药	处方药	
上市许可持有人	名称：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菏泽牡丹工业园区昆明路99号	
生产企业	名称：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地址：咸阳市渭阳西路西延段123号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44827	国药准字H20244826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至2029年09月02日	至2029年09月02日
证书编号	2024S02132	2024S02131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品其他情况

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用于12岁及以上的癫痫患者部分性发作的加用治疗。

根据米内网数据，中国（城市公立，城市社区，县级公立，乡镇卫生）样本医院年度销售趋势显示，2021年至2023年左乙拉西坦缓释片年度销售额依次为31万元、96万元和180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左乙拉西坦缓释片项目上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1,057.90万元。

三、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本次获得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的《药品注册证书》有利于公司优化产品结构，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后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后续公司将依据要求积极展开相关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4-045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近日，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	赎回本金	理财收益
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3.75
2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55.85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34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

届时公司董事长张邯先生、总经理李文晗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何刚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易守彬先生将出席本次活动（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ST威帝 公告编号：2024-069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第一大股东权益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第一大股东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大股东陈振华先生通知。其于2024年8月22日至9月1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62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股东名称	陈振华		
	股东性质	境内自然人		